



OKAI studio Dance, Yoga & Fitness

Room2208, 22/F, Tuen Mun Parklane Square, 2 Tuen Hi Road, Tuen Mun, N.T.
新界屯門屯喜路2號屯門栢麗廣場22樓2208室



(852) 6505 6801



(852) 2185 6667



info@okaistudio.com



@okaistudio



www.okaistudio.com

租用活動室

※※※ 使用條款及細則 ※※※

1. 活動室租用是以先付款先得的方式預訂，付款一經作實，所繳交之訂金或費用將不會退回。
2. 不足1小時亦按1小時收費。
3. 租用日期時間只可更改一次，並必須最少於預訂日3天前於辦公時間內致電通知職員更改作實。如因場地已被其他人士租用等原因以致不能改動租用時間，租用者可將已繳的費用作日後租場之用。如放棄租用、所繳交之訂金或費用將不會退回。
4. 如因懸掛8號或以上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以致租用/使用者不能使用活動室，可選擇更改租用日期及時間，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颱風或暴雨期間安排。
5. 所有預約敬請準時到達，如遲到不作補時。
6. 場地需於原定完結時間前10分鐘交還作執拾、整理及還原場地，此時間不作補時。
7. 租金包括場地準備及收拾時間，實際使用時間如超過原定完結時間15分鐘，則當另加1小時計算及需即時交還場地。
8. 如需要在活動室舉辦涉及飲食之活動或其他特別用途，最低消費為2小時起，及登記取場時需交HK\$1,000按金。使用者可自攜飲品、食品、預訂到會，請自行清理執拾。如沒有任何設施損毀或清潔問題，此按金將於場地使用完畢後發還。
9. 租用/使用者必須保持地方清潔，如弄污活動室，需付清潔費\$500。
10. 租用/使用者須自行申請及領取各項/舉行活動所需之有效牌照。
11. 所有設施如有損毀、破壞或遺失，租用/使用者須賠償本公司損失。
12. 本場地範圍內，一律禁止吸煙。
13. 不可於本活動室內進行任何不合法或違反本公司宗旨之行為或活動，例如賭博、毒品、酒精、破壞等。
14. 租用/使用者的一切活動與本公司無關，本公司不會承擔任何責任。租用/使用者於本公司場地內進行活動時引致的人身傷亡或財物遺失、損壞，本公司概不負責。租用/使用者需就有關之活動購買適當的保險及負責活動參加者之安全。
15. 租場/使用者若違反本規則，本公司有權停止其租用場地之權利。
16. 辦公室、接待處及非租借之地方均為本公司私人範圍，未經許可不得擅進。
17. 閣下所提供的資料均用於聯絡，辦理報名預約及日後跟進之用途。
18. 所有價目如有調整，本公司均不作另行通知。
19. 本公司對各條款及細則保留最終決定權，亦可隨需要增刪及修訂相關守則，而無須先行通知。
20. 若對以上條款有任何疑問，請於預約前提出或查詢，否則均視作已知悉和同意。